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

盈利預告公佈

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目前掌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錄得者增加不少於60%。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內的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中國經濟呆滯、因受到互聯網影響而改變的消費模式、中及低端市場的競爭非常激烈，以及本集團經營特許店所在地區的惡劣天氣狀況，都導致中國的不少快餐（「快餐」）參與者銷售額下降，本集團亦未能倖免。面對如此艱難的經營環境，管理層已調整經營模式，開設規模相對較小的店舖以處理外送及外賣訂單，同時提升店舖的營運效益。配合成功的市場推廣策略，把握互聯網日漸普及和廣泛應用的機遇，本集團得以抵銷經營環境困難帶來的部分不利影響。根據董事會目前掌握之資料，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之預期增加主要是由於：

1. 管理層於二零一四年內開始積極評估我們店舖的表現，以進一步提升店舖網絡質素。因此，若干未達到內部盈利要求的店舖已於二零一四年關閉，而且亦已在二零一四年，為可見將來會關閉之若干店舖作出撥備。因此，二零一五年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店舖租金成本少於二零一四年。此外，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本年度關閉店舖撥備的金額較二零一四年少。
2. 經營模式的改變、實施成功的市場推廣策略及管理層更有效的監控，帶動本集團包括公用服務費及維修成本在內之店舖經營成本以及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較二零一四年下降。

本公佈所載資料是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目前掌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之資料所作的初步審閱及評估，而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刊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當中將會披露本集團之經審核財務資料之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黃國英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洪明基先生及黃國英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洪克協先生（主席）及林鳳明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司徒振中先生（副主席）、黃宜弘博士*GBS*、史習陶先生、張永銳先生*BBS*及石禮謙議員*GBS* 太平紳士。